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ALLIED CEMENT HOLDINGS LIMITED

### 聯合水泥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312)

#### 盈利警告

本公告乃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之內幕消息條文而作出。

董事會謹此通知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本集團預期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純利將較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純利約20.7百萬港元錄得大幅下降約80%至90%。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本公告乃聯合水泥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而作出。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通知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本集團預期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純利將較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純利約20.7百萬港元錄得大幅下降約80%至90%。該大幅下降主要由於：(i)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之全國固定資產投資持續放緩，導致水泥需求下降，因而本集團的水泥產品之平均售價及銷售量較去年同期下滑；(ii) 行政費用增加；及(iii) 因本集團於二零一四年下半年提取新增的銀行及其他借貸以支持本集團之業務擴展而增加的融資成本。

本公告所載資料僅依據董事會參考現時可得之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進行之初步評估作出，而並非根據任何經由本公司核數師或董事會之審核委員會審核或審閱之資料或數字作出。務請股東及潛在投資者細閱預期將於二零一五年八月刊發之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公告。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聯合水泥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黃俞

香港，二零一五年七月二十四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三名執行董事黃俞先生(主席)、黃清海先生(董事總經理)及鄧勁光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陳思聰先生、張瑞彬先生及李樹杰先生組成。